

## 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0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，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爱清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 5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5 名，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、《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；在编制过程中，未发现公司参与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；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披露的《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 年 10 月 28 日